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衛生局 函

30051
新竹市民主路160號4樓之3

地址：30041新竹市中央路241號10樓
承辦人：張佳萍
電話：03-5355191#182
電子信箱：h71416@hcchb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1000082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醫療器材技術人員管理辦法」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0年4月1日以衛授食字第1101600902號令訂定發布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0年4月1日衛授食字第11016009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發布令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衛生福利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該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工業會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社團法人新竹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藥師公會、新竹市藥劑生公會、新竹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代理局長楊清媚